

## 关于大力发展前沿新材料产业的建议

近年来，我市将新材料纳入“361”万千亿级产业集群战略重点培育，产业总体规模全国领先，在稀土磁性、化工新材料等领域具有较强比较优势，但对比国际先进水平，对比深圳、苏州等国内先进城市，在纳米材料、量子材料、4D 打印材料等前沿新材料领域依然存在差距。

一是基础研究和技术攻坚力度不大，致“创新能力”和“科技赋能”偏弱。前沿新材料研发本身具有周期长、风险大等特点，需要长期投入。我市虽有中科院宁波材料所、甬江实验室等高能级新材料科创平台和兵科院宁波分院等数量众多的产业技术研究院，但多围绕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等开展研究，对传感材料等前沿新材料的基础研究方面有待加强。

二是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不深，致“车间需求”与“科研成果”存在断层。前沿新材料从实验室走向产业化的转化链条长，而我市在中试平台、检验检测、标准制定等中间环节的支撑能力不足，“基础研究-中试-产业化”全链条存在断点。相比苏州，产业化进程相对缓慢。科技服务支撑力量薄弱，缺乏专业转移服务机构，创新生态、生产生态、应用生态三个环节面临脱节挑战。普遍面临融资难、市场导入难等问题，专项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不足，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等社会资本投资意愿偏弱，企业融资

渠道相对单一。

三是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结合不够，致“要素供给”和“发展需求”存在失衡。宁波新材料科技城未能有效发挥作用，宁波石化区等核心产业园区可利用土地资源不多，空间承载能力受限，制约孵化项目落地、其他重大项目引进和产业链延伸。政府部门对前沿新材料行业的缺乏长期且稳定的经费支持，产业平台经费分配存在普遍的撒胡椒面现象，对前沿新材料的扶强扶优效应不明显。

对此，建议：

一是壮大策源力。实施“前沿新材料”重大专项，设立“前沿新材料首研首试风险补偿资金”，对承担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企业，按研发投入一定比例给予补助，加大提高基础前沿技术攻关成功率。实施“前沿新材料英才汇聚计划”，升级现有人才政策，支持宁波东方理工大学、宁波大学等高校设立与产业急需紧密对接的“前沿新材料未来技术学院”和微专业。

二是提高转化率。形成“研发-中试-制造”一体化集群生态，打造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的宁波样板。重点布局建设3-5个集中试熟化、检验检测、标准制定于一体的区域性共享中试平台，面向企业提供普惠性服务。建立“企业出题、科研机构解题”的“揭榜挂帅”机制，定期发布重大技术需求榜单。建立“前沿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项目库”，优先将本地创新材料纳入政府投资项目

和国有企业的采购目录。设立“应用保险补贴”，实施“新材料链主企业培育计划”，在石墨烯、碳纤维、高性能膜材料等领域遴选5家具备整合能力的龙头企业，给予“一链一策”支持，推动其构建从材料研发到终端产品的全产业。

三是强化保障力。制定面向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亟需发展的前沿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导目录和投资指南，建立产业发展专项基金，并设立专注于天使和早期投资的子基金，防止出现“投资碎片化”。鼓励银行开发“研发贷”、“专利贷”、“订单贷”等专项产品。建立协同治理与动态评估机制，由市领导牵头的“前沿新材料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制度”，统筹重大政策、项目和要素保障。